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I PROPERTIES LIMITED
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7)

股份合併、法定股本增加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生效日期

茲提述(i)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及(ii)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六日之投票結果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於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份合併及法定股本增加之生效日期

董事會欣然宣佈，上市委員會已批准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批准股份合併、法定股本增加以及策略性資助及夥伴關係建議書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亦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由於該通函所載股份合併及法定股本增加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股份合併及法定股本增加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星期一)生效。合併股份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僅供識別

詳情請參閱該通函，包括與股份合併有關之交易安排、換領股票安排及碎股對盤服務。股東應注意，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之新股票將以紅色發行，而現有黃色股票將不再有效作買賣、交收及登記用途，惟將仍為有效及具效力之所有權文件。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生效日期

由於股份合併生效，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起生效。於聯交所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10,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20,000股合併股份。以新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合併股份買賣合併股份的原有交易櫃台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重新開放。有關交易安排之詳情，請參閱該通函及當中之預期時間表。

承董事會命
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簡士民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鍾楚義先生（主席）、簡士民先生、周厚文先生、何樂輝先生、梁景賢先生及鍾宛彤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毓和先生、石禮謙先生（GBS, JP）及盧永仁博士（JP）。